

关于客户交易账户行动即时通知的通知

尊敬的客户：

根据香港证监会最新《降低及纾减与互联网交易相关的黑客入侵风险指引》政策（“指引”），为提升客户通过互联网交易的资产安全，从2018年8月1日起，公司将对客户账户执行交易时发出即时通知。

如不拟收取有关执行交易的即时通知，客户可打印附件中的《不收取网上交易执行通知确认书》，签字后寄回本司。

请客户注意，由于客户原因，及非我司原因致使的无法接到我司相关即时通知而产生的损失，需由客户自行承担！如客户于我司登记的手机号码、电子邮箱不再继续有效，为避免对客户的交易产生影响，请及时与我司联系进行变更。

新湖国际期货(香港)有限公司

20180731